

浙江中学生校园欺凌的实证调查 及影响因素分析

——以生活方式理论和日常活动理论为视角

张小华¹ 项宗友²

(1.澳门大学 社会科学学院, 澳门 999078 2.成都市人民检察院, 成都 610041)

摘要:从被害人的视角出发,以生活方式理论(Lifestyle Theory)和日常活动理论(Routine Activity Theory)为指导,可以分析精神抑郁、社会压力、校园欺凌加害经历、家人保护、朋友保护和学校保护对中学生在校内遭受欺凌被害的预测作用。通过对浙江某中学初二学生的问卷调查,发现精神抑郁、社会压力、校园欺凌加害经历是促使中学生遭受校园欺凌的显著预测因素,但学校保护是抑制校园欺凌发生的显著预测因素。在此基础上提出如何防控校园欺凌事件提出若干建议。

关键词:校园欺凌 被害人 生活方式理论 日常活动理论

中图分类号: C913.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2987(2016)05-0101-05

DOI:10.16392/j.cnki.14-1057/c.2016.05.013

前言

2012年广东“青年地带项目”对广州1447名初一学生进行调查,发现4.9%的学生被涉黑团伙势力欺负,6%的学生被他人敲诈财物,45.2%的学生受到过他人的言语侮辱。近年来,校园欺凌事件频频曝光(如湖南长沙牛耳培训学校的凶杀室友事件、江西临川高中生刺死班主任事件等),它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与热点之一。校园欺凌是指发生在同学之间的,在心理、身体或言语上欺负弱小或敲诈勒索等行为,它多发生在中小學生群体中,会对中小學生造成心理、生理或者人格发展上的各种问题。从犯罪学的角度来看,校园欺凌不仅会导致加害人日渐沉沦为性质更恶劣、后果更严重的犯罪分子^{[1]357-363},还会促使受害者因心理创伤转而欺凌其他年幼、弱小的学生^{[2]16-19}。故校园欺凌现象会导致校园安全陷入恶性循环,其社会危害性不容小觑。本文从被害人的角度出发,探寻导致其在校内被欺凌的一些原因,并从被害人的角度来探讨防控校园欺凌事件的相关对策。

一、文献回顾

(一) 现有研究成果

在犯罪学领域,最常被引用的两个被害人理论是生活方式理论(Lifestyle Theory)和日常行为理论(Routine Activity Theory)。前者系Hindelang M.J.于1978年提出,其核心思想是:个人自身的一些行为或生活特性会增加他(她)被侵害的可能性。后者是Cohen和Felson于1979年提出,主要观点是:犯罪的发生取决于三个因素,即有犯罪动机的人、合适的犯罪目标以及缺乏有力保护^{[3]588-608}。至今,这两个理论已经被许多实证研究所证实。比如Witterbrood和Nieuwebeerta(2000)研究表明:尽管个人之前的被害经历以及高风险的生活方式将显著增高其被侵害的可能性,但后者的作用更大^{[4]91-112}。同时,Stacey Nofziger研究表明:青少年的偏差生活习惯会显著地促使其成为各类暴力犯罪的受害者^{[5]1494-1517}。偏差或高风险的行为特性会促使个人以加害者、被害者或目击者的身份更频繁的接触犯罪现象。也正是这些接触,会促使个人演变为犯罪行为的被害者或加害者^{[6]371-382}。同时,个人

收稿日期: 2016-01-28

作者简介: 张小华(1987-),女,四川武胜人,澳门大学社会学系博士候选人,研究方向为刑法学、犯罪学、毒品问题。

项宗友(1984-),男,安徽桐城人,成都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研究方向为刑法学、犯罪。

有抑郁等精神健康问题或没有有力的防护措施(如缺乏父母子女之间的亲密关系等^{[7]283-293}),也会让个人陷入弱势地位,招来他人的侵害。但本文认为,中学生的主要活动都发生在家庭和学校中,主要的社会活动对象是父母、朋友和老师。所以,除了父母子女亲密关系形成的家庭保护之外,学校对校园欺凌的处罚措施和良好的朋友关系也会对学生形成一种保护,避免他们遭受校园欺凌。

目前,我国有关校园欺凌问题的研究,内容多集中于校园欺凌的发生频率、地点、侵害手段、强度等方面^{[8]2274-2277[9]395-396 274[10]146-149},并找到了一些促使校园欺凌现象发生的原因,包括:一是家庭方面的原因,如父母关系不好、父母之间经常吵闹^{[11]420-422};二是学校方面的原因,如学校对校园暴力的处罚不公^{[12]73};三是个人层面的原因,如青少年的反社会特性^{[13]373-375};四是社会其他外界因素,包括社会暴力行为的示范作用等。

但上述研究还存有一些不足,需进一步完善:一是国外的研究虽研究方法可行、研究内容丰富,但他们均以外国青少年为样本,没有类似的研究在中国青少年群体中开展过,故这些研究结论和建议能否在中国土壤上适用还未可知。二是在国内的研究中,很多都没有逻辑思维严密的理论框架,仅根据校园欺凌的发生现象来寻找促使校园欺凌事件发生的各种原因,缺乏理论指导^{[14]64-68}。同时,这些研究多思辨研究,少实证研究。最后,这些研究都是从加害人的角度出发的,探讨的都是如何避免学生在校园里实施欺凌的加害行为,提供的都是减少欺凌加害行为的措施及建议,极少有人从被害人的角度来探讨此问题^{[15]203-204[16]181-182}。目前,集实证研究方法、理论指导和被害人视角于一体的被害现象研究,笔者在国内研究中仅找到了一项,即张乐宁等人于2010年采用生活方式理论和日常行为理论探讨天津市区自行车被盗事件的研究^{[17]108-113}。

(二)本文的贡献及研究假设

鉴于此,本文以被害人为视角,在生活方式理论和日常行为理论的指导下,采用线性回归统计方法,深入分析导致中学生成为校园欺凌被害人的原因(包括社会原因、个人原因及学习原因),并为减少或避免该类事件的发生提供若干预防和控制的建议。

本文的研究假设有:第一,抑郁程度越严重的中学生将遭到更多的校园欺凌;第二,社会压力越大的

中学生会受到更多的校园欺凌;第三,曾经欺凌过他人的中学生促使其成为更多校园欺凌的受害者;第四,作为中学生社交活动的主要对象,来自家庭、学校和朋友提供的保护都能预防他们在校园里被欺凌。

二、数据与测量

(一)数据收集方法

本文系二手数据分析(Second Data Analysis),该数据系由澳门大学社会学系的研究生课题收集而来。该问卷是借鉴Olweus Bully设计的“被害调查问卷”(Victim Questionnaire,简称OBVQ问卷)并结合中国青少年校园欺凌的现实情况进行修改而来,包括:被调查者性别、年龄、朋友关系、家庭关系、学校保护、欺凌他人的经历、社会压力以及校园欺凌被害等情况。该调查以系统简单随机抽样的方法从该校全体初中二年级学生中抽取了205名同学参与调查,问卷平均作答时间约20分钟。

(二)变量与测量

1.因变量

本次研究的因变量是在校学生的校园欺凌被害情况,共5个测量问题:有人笑话我或者带有侮辱意味的名字称呼我(或我的家人);有人到处说关于我的谣言或者说我坏话,我曾被其他学生故意排挤、冷落或忽略;在学校,有人偷走或者故意损坏我的财物(例如衣服或书本);我曾经被其他学生肢体威胁或者打伤。其答案结构均是“从不-总是”的五分法结构。通过虚拟编码,笔者将“从不”编码为“0.没有”,“很少-总是”编码为“1.有”,然后将取值求和,值越大表示被调查者遭遇的校园欺凌越多($\alpha=0.63$)。

2.自变量

通过加权因子分析法(Weighted-Factor Analysis),对自变量的测量问题进行了筛选,结果如下:

变量“欺凌他人”的测量问题是“我曾经用带有侮辱意味的名字称呼其他同学或笑话他;我曾经到处说关于其他同学的谣言或坏话;我曾经威胁或打伤班里的同学;我曾经参与到一群人中殴打其他学生”,答案结构是“从不-总是”的五分法。本文将这五个题的取值求均值,值越大表示被调查者欺凌他人的频率越高($\alpha=0.75$)。

本文将日常行为理论中个人的“被害倾向”分为“抑郁”和“经受社会压力”两个维度。其中,变量“抑

郁”的测量问题是“我感到郁闷、烦躁,即使是一点小事也会让我抓狂,我常感到难受或悲伤、我曾经想过伤害自己或结束自己的生命”,答案结构是“从不-总是”的五分法。本文将这两题的取值求均值,值越大表示被调查者的被害倾向越严重($\alpha=0.74$)。变量“经受社会压力”的测量问题是“与以前的好朋友失去联系或好朋友离世;家里亲戚的离世(例如长辈、兄弟姐妹);家里人的身体健康或举止有明显变化;转学;考试成绩起伏非常大;生活环境明显变化(例如搬家、装修)”,答案结构是“0.否,1.是”。本文将被调查者在这些问题上的取值相加,值越大表示被调查者的社会压力越大。

本文将日常行为理论中的“有力保护”变量分为三个维度,即朋友、家人及学校保护。它们的测量问题分别如下:我的朋友值得我信任,他们会在困难的时候帮助我;我在家里和家人相处的很愉快,我的父母或监护人关心我;学校的老师和员工采取了正确的措施来预防校园欺凌、我的老师公平对待同学。答案结构都是“从不-总是”的五分法。本文分别对上述三个变量的取值求均值,值越大表示被调查者受到的朋友、家人($\alpha=0.63$)及学校($\alpha=0.73$)的保护越多。

3.控制变量

本文中的控制变量包括性别、年龄和出生顺序。性别变量的编码是“0.女,1.男”;年龄变量则为被调查者的实际年龄;出生顺序是测量问题是被调查者的出生排行顺序,答案结构是“1.头生子女、2.次生子女、3.其他”。

4.分析方法:

本文将采用STATA13统计软件,先分析本次样本中的初中生在校园内被欺凌的比例以及性别和年龄分布,再采用线性回归方法(Linear Regression)探索在校学生的欺凌他人、抑郁、社会压力、学校保护、朋友保护和家人保护对其自身遭受校园欺凌的作用。

三、研究结果

(一)描述性统计分析结果

经分析,在本次调查中的205名初二学生中,总体上有15.60%的人遭受过校园欺凌;从性别分布上看,在校男生(21.24%)比女生(8.70%)更容易受到他人的校园欺凌;从年龄分布上来看,随着年龄的增长,在校学生被他人欺凌的比例也随之升高,因为在

本次调查中,12岁的青少年被校园欺凌的比例最低,其次是13岁的青少年,最高的是14岁的青少年。平均而言,本次被调查者实施了1.39种欺凌他人的行为,遭受了2.55种校园欺凌;经受的抑郁和社会压力都较小,受到的社会保护程度很高,包括学习、朋友和家人的保护。(详细比例分布见表一)

表一 校园欺凌的被害情况分布

校园欺凌的被害情况分布	人数(比例)	均值(标准差)
总体校园欺凌被害分布		
有	32(15.61%)	
没有	173(84.39%)	
性别分布		
男生	24(21.24%)	
女生	8(8.70%)	
年龄分布		
12	1(9.09%)	
13	20(15.75%)	
14	11(16.42%)	
性别(男)	113(55.12%)	
年龄		13.27(0.55)
欺凌他人		1.39(0.49)
抑郁		2.02(0.81)
社会压力		1.29(1.11)
学校保护		4.00(0.91)
朋友保护		3.52(1.24)
家庭保护		4.35(0.82)
校园欺凌被害		2.55(1.50)

(二)线性回归结果

本文采用线性回归分析(Linear Regression)来分析自变量与因变量之间的潜在关系,统计显著标准为0.05,具体回归结果见表二。

表二 线性回归分析结果

自变量	标准化回归系数 Standardized Coefficients	标准误差 Standardized Error
常数	-0.85	2.23
性别	0.48**	0.18
年龄	-0.11	0.15
出生顺序	0.31	0.18
社会压力事件	0.17*	0.08
欺凌他人的经历	0.63**	0.20
学校保护	-0.23**	0.10
家人保护	0.03	0.12
朋友保护	-0.11	0.07

被害倾向	0.62***	0.12
R ² 值	0.38	
调节后的 R ² 值	0.35	

注 *P≤0.05, **P≤0.01, ***P≤0.001。

通过普通线性回归分析,本文探讨了年龄、性别、欺凌他人、抑郁、社会压力、学校保护、朋友保护和家人保护对在校初中生在校内遭受他人欺凌的作用机制。回归分析后发现:在控制性别、年龄和出生顺序之后,朋友保护和家人保护不是浙江在校初中生在校园内遭受他人欺凌事件的显著预测因素,但中学生的抑郁程度、社会压力、欺凌他人的经历以及学校保护这四个因素是促使他们在校园内被欺凌的显著预测因素(P≤0.05)。具体而言,中学生的抑郁程度越高,其受到的校园欺凌会显著增多,社会压力会显著促使在校中学生在校园里被他人欺凌;曾经欺凌他人的加害经历会显著促使在校中学生被他人欺凌;来自学校的保护可以显著地抑制在校中学生中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家庭保护和朋友保护都不能显著干预中学生的校园欺凌被害经历。在控制变量中,本次研究仅发现校园欺凌现象在男女学生群体中有显著的差别,即男学生在校园里被欺凌的现象要显著多于女学生。此外,校园欺凌现象在不同年龄层、不同出生顺序的在校中学生中并没有显著的差别。

四、结论及建言

综上所述,本文的部分研究假设都得到了验证,即:中学生自身的被害倾向是促使其成为校园欺凌被害者的显著因素;中学生承受的社会压力是导致其在校内被欺凌的显著预测因素;中学生自己欺凌他人的加害经历会显著地促使其遭遇更多的校园欺凌;有力的学校保护是抑制校园欺凌事件发生的显著因素。这与日常活动理论的主要观点一致,即如果个人在心理健康方面存在问题或正承受较大的社会压力,同时他(她)也不能获得有力的社会外界保护(比如家人或学校的保护),这些来源于自身的和外部的多种因素都会导致个人陷入弱势状态,极易受到他人的伤害(如校园欺凌等)。但是,尽管外界的保护可以帮助个人免受伤害,却并不是所有的外界保护都能发挥出显著的作用。本研究发现在青少年最重要的三个保护措施中,仅有学校保护能显著减少中学生遭受校园欺凌,家人和朋友的保护都没能达

到这样的效果。

同样,本次研究结果也与生活方式理论的主要论点保持一致,即个人的偏差或犯罪行为倾向将诱导个人在社会生活中实施各样的偏差或犯罪行为,但这些行为都损害个人的社会交际关系(如与他人形成敌对关系而被人报复等),最后给个人带来种种恶果,如中学生的主动欺凌行为会显著促使其遭遇更多的校园欺凌。

鉴于上述研究结论,显然,防控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不仅要减少加害人入手,还要注意加强被害者的抵御能力,这样才能更好地实现防控的目的。故对预防中学校园的欺凌事件提出如下建议:一是要教中学生正确地认识校园欺凌加害行为与被害行为之间的关联性。如果中学生自己有主动欺凌过他人,这会导致他(她)在校园内遭受更多的欺凌。所以,为了更好地避免中学生被他人欺凌,应该对其宣传教育不要依仗自己现有的优势而欺负弱小同学,以免自己今后被他人欺凌。二是学校要加强预防校园欺凌现象发生的保护措施。因为中学生处于一个特殊时期,他们一天的大部分时间都在学校内度过,其主要的社交活动都限于同学之间。在这种情况下,家人和朋友并不能有效地帮助他们远离校园欺凌,但学校可以。因此,与其在家人和朋友保护方面花费很大的功夫,还不如在学校保护方面投入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比如聘请更多的校园保安、促使老师公平处理校园欺凌事件等)。三是建议学校将预防校园欺凌的工作重点投入到越轨行为倾向性明显的在校中学生上。这种越轨倾向的表现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比如抑郁、狂躁、经常逃课等。这类人群不仅是校园欺凌加害行为的主要涉事者,也是校园欺凌的被害高发人群。社会(尤其是学校的教师及工作人员等)应该将预防校园欺凌工作着重在此类人群中进行。四是对中学生开展更多的社会压力排解方法宣传讲座。如今,中学生面临的社会压力很多(比如转学、考试成绩不好等),但因为他们尚处于成长阶段,抵抗和排解社会压力的能力还较差,帮助他们排解这些压力、顺利调整好心态可以更好地预防他们遭受校园欺凌。

五、本次研究的不足

本文系二手数据分析,在研究内容上受到很大的局限,比如,样本量较少,未能实现在整个青少年

群体的抽样 样本代表性较小。同时,收集数据所使用的问卷在很多问题上都是借鉴国外调查问卷的问题,这些问题在中国的信度和效度还有待进一步考证。此外,这是一个截面数据,因此分析中所提及的因果关系是表面的,希望今后的学者可以用长期跟踪调查数据进一步论证。

[责任编辑 刘栩]

参考文献:

- [1] Debra Piotrowski, James Hoot. Bullying and violence in schools: what teachers should know and do [J]. *Childhood Education*, 2008, 84(6).
- [2] 肖汉强.对校园学生暴力的反思[J].*青少年犯罪问题*, 2000(6).
- [3] Lawrence E. Cohen, Marcus Felson. Social Change and Crime Rate Trends, A Routine Activity Approach[J].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1979, 44(4).
- [4] Witterbrood, Karin and Nieuwbeerta Paul. Criminal Victimization during One's Life Course: The Effects of Previous Victimization and Patterns of Routine Activities [J]. *Journal of Research in Crime and Delinquency*, 2000, 37(1).
- [5] Stacey Nofziger, 2009, Deviant Lifestyles and Violent Victimization at School [J].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2009, 24(9).
- [6] Nofziger S. & Stein R., 2006, To tell or not to tell: Lifestyle impacts on whether adolescents tell about violent victimization [J]. *Violence and Victims*, 2006, 21(3).
- [7] Spriggs A., Lannotti R., Nansel T., Haynie D. Adolescent bullying involvement and perceived family, peer and school relations: commonalities and differences across race/ethnicity [J].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 2007, 41(3).
- [8] 陈海珍, 池贵波, 李文立. 广州市中学生校园暴力发生现状及危险因素分析[J]. *现代预防医学*, 2008(12).
- [9] 刘霞. 875名中学生校园暴力的现状调查[J]. *中国热带医学*, 2009(02).
- [10] 朱婷婷, 刘丽, 赵冰洁. 中学生暴力行为调查研究[J]. *太原师范学院学报*, 2012(03).
- [11] 刘霞, 赵淑英, 张跃兵. 某市中学生校园暴力行为及相关因素分析[J]. *中国临床心理学杂志*, 2008(4).
- [12] 贾秀芬, 余敏. 青少年犯罪与学校管理[J]. *现代中小学教育*, 2005(12).
- [13] 邹宗峰, 张瑛, 齐国隆, 邹宇华, 张栋枚, 林汉生, 郭广文. 广州市505名初中学生认知曲解与暴力倾向的关系研究[J]. *中国学校卫生*, 2005(05).
- [14] 章依群. 社会控制理论视角下的校园暴力防范研究[J]. *山西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学报*, 2014(10).
- [15] 庄翎. 校园暴力犯罪中学生被害预防与援助体系的建立[J]. *法制与社会*, 2012(15).
- [16] 张雨佳. 中小校园暴力的被害成因与预防[J]. *法制与社会*, 2006(23).
- [17] 张乐宁, 等著. 罗瑞芳编译. 生活方式暴露理论和日常行为理论对自行车盗窃被害的应用研究——基于天津的调查数据[J]. 罗瑞芳译. *江苏警官学院学报*, 2010(02).

An Empirical Study on Victimization and Corresponding Factors among Juveniles in Zhejiang Province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Life Style Theory and Routine Activity Theory

ZHANG Xiao-hua & XIANG Zong-you

(1. Faculty of Social Sciences University of Macau, Macau 999078 China ;

2. The People's procuratorate of Chengdu, Chengdu 610041, China)

Abstrac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Victimization, this study was guided by lifestyle theory and routine activity theory to investigate whether depression, social pressure, school bullying, family protection, peer protection and school protection are significant predictors for been bullied on middle school campus among junior middle school students. After doing survey on 8th grade junior middle school students, who were attending one junior middle school located in Zhejiang Province, China, we found that depression, social pressure, and school bully on others all are significant promoters for being bullied on campus among middle school students, while school protection is significant inhibitor for them from being bullied on campus. In sum, several suggestions about how to prevent school bullying on campus have been proposed in this study.

Key words school bullying ; victimization ; lifestyle theory ; routine activity theory